

预算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评价方式：☒ 直接组织评价 ☐ 委托评价

部门名称：遵化市委政法委

联系电话：03156613748

填报日期：2024 年 5 月 15 日

遵化市财政局编制

附件：1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整体概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申请预算资金 783.33 万元，实际支出 783.33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其中：专项项目 10 个，金额合计 418.82 万元，实际支出 418.82 万元，执行率为 100%。

二、部门总体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本部门年初设定的部门整体绩效指标是：坚持以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工作的指示批示为指引，认真学习贯彻各级政法工作会议精神，以保障市委决策顺利实施、助推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总目标，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继续坚持“中心工作在哪里，政法保障到哪里”主旋律，深入推进“三大建设”，学习推广新时代“枫桥经验”，全面推进“兴遵建功——政法干警在行动”活动，以社会治理综合指挥中心为抓手，着力提升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坚决维护社会面稳定，建设忠诚干事担当的政法队伍，努力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新格局，回应人民群众新期待，切实提高群众安全感、幸福感、获得感，为加快建设“书香遵化、富强遵化、文明遵化”，提速“环京津旅游商贸名城、新型工业基地、魅力中等城市”

建设进程，推动遵化“重返百强、再创辉煌”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和公正高效的法治环境。

三、绩效评价组织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项目 10 个，占部门项目总数的 100%，涉及金额 418.82 万元。采取成立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组的形式，本着客观、公正、公开的原则开展自评工作，所有项目的绩效自评均设计了合理、明晰、可考核的、关键性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自评结果真实可靠。

四、绩效实现情况分析

2023 年，市委政法委深入贯彻中央和省市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政法工作的重要指示为指导，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注重目标引领、强化措施保障，持续弘扬“中心工作在哪里，政法保障就到哪里”主旋律，履职尽责，攻坚克难，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了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和公正高效的法治环境。

1、安保维稳及社会管理综合治理专项经费项目绩效实现情况

绩效目标：有效化解妥善处置重大不稳定隐患、群体性事件和突发事件;有效维护我市社会大局稳定，确保社会秩序良好。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开展相关宣传活动 3 次以上；宣传稿件自采自编率高于 90%；涉稳舆情炒作率低于 20%；突发事件处置率大于 90%；保障经济平稳发展。

2、招商资金项目绩效实现情况

绩效目标：为我市招商引资，推动我市实现高质量发展，增加我市税收收入和财政收入。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督导项目建设次数达到 6 次；调研报告或建议得到市领导肯定性批示情况占上报总数的比例达到 20%；招商引资各项工作均按时间节点达到预期；企业问题解决比率达到 50%。

3、政法系统干警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费项目绩效实现情况

绩效目标：提高政法干警抵御人身伤害风险的能力，使政法干警安心工作。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补助覆盖率及补助金发放率均达到 95%；人均补助标准达到 100 元；带动相关领域及行业效益水平提高；补助人群工作积极性相对提高。

4、社会治理综合指挥中心服务费项目绩效实现情况

绩效目标：通过建设社会治理综合指挥中心，打造县、乡、村三级视频直连，实现县、乡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目标，基本具备视频会议、综治信息处理、信息采集编录、大屏显示系统等功能。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系统验收合格率、业务处理及时率、综治监控视频服务覆盖率均达到 90%以上；提高了资源利用率及相关部门的办公效率，有利于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5、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以奖代补和监护人责任险及服务经费项目绩效实现情况

绩效目标：通过奖励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调动精神障

碍患者监护人看护患者的积极性，提高精神障碍患者家庭抵御风险的能力，确保精神障碍患者安全稳定，有效防控命案发生。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补助覆盖率及补助金发放率均达到95%；人均年补助标准=2500元；受补助人群生活得到一定改善；精神障碍患者相关事故次数稳中有降。

6、政法委疫情防控交通管控资金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绩效目标：一是加强疫情防控，有力构筑抵御疫情的安全屏障；二是做好交通管控，为全市营造安全健康、稳定和谐的社会环境。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发放政策宣传手册和告知书5000份；应急工作完成率及特殊人员转运率均达到100%；保障了全市社会经济安全健康、和谐稳定发展。

7、智慧综治信息系统建设资金项目绩效实现情况

绩效目标：加强综治信息化建设，为综治网格员开通综治系统账号，保障网格员能够正常采集社情民意、安全隐患等信息，为网格内居民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综治信息采集数量21万余条，信息利用率达85%，业务处理及时性100%，终端手机配置率100%，投诉减少率达25%。

8、政法系统干警体检费项目绩效实现情况

绩效目标：贯彻落实中央、省、市从优待警文件精神，体现市委市政府的组织关怀和人文关怀；及时发现身体健康问题，有效预防重大疾病，同时提高广大政法干警的工作热情。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补助覆盖率 100%，执行成本 300 元/人，疾病筛查率达 60%，带动了相关行业效益水平的提高，提高了广大政法干警的工作积极性。

9、2021 年唐山市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督导组及政治督察组驻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实现情况

绩效目标：按照上级要求，积极配合，按标准、按要求做好服务保障，为工作组开展指导工作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工作环境和必要条件，确保扎实推动教育整顿工作、政治督察工作走深走实。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督导检查次数 18 次；问题整改率 98%，相关问题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改落实；政治监督作用有所提升，对政法系统未来可持续发展的影响相应提高。

10、唐山市夏季社会治安整治“雷霆风暴”专项行动工作组驻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实现情况

绩效目标：通过开展社会治安整治“雷霆风暴”专项行动，全面整治社会治安领域突出问题，坚决依法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进一步净化社会治安环境，全力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切实提高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督导检查次数 6 次；破案率有所提升；进一步净化了社会治安环境；执法大环境有所改善，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有所提高。

五、存在的问题

无存在的问题。

六、相关建议

加强财务人员日常学习培训，使之熟练掌握预算编制和预算执行等各项政策，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不断提高各模块业务处理能力。

附件：2

2023 年绩效评价信息汇总表

注：含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含调整数)	自评决算数	自评结论	备注
合计			418.81815	418.81815		
1	市委政法委	安保维稳及社会管理综合治理专项经费	35.196	35.196	有效化解妥善处置重大不稳定隐患、群体性事件和突发事件及各种矛盾纠纷，维护我市社会大局稳定。	
2	市委政法委	招商资金	0.74765	0.74765	用于项目引进落地服务及督导相关建设。	
3	市委政法委	政法系统干警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费	6.111	6.111	用于购买政法系统干警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4	市委政法委	社会治理综合指挥中心服务费	100	100	打造了县、乡、村三级视频直连，实现县、乡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目标。	
5	市委政法委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以奖代补和监护人责任险及服务经费	130.6095	130.6095	用于支付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经费及监护人责任险。	
6	市委政法委	政法委疫情防控交通管控资金	23.99	23.99	加强疫情防控，做好交通管控，为全市营造安全健康、稳定和谐的社会环境。	
7	市委政法委	智慧综治信息系统建设资金	60	60	全市所有网格员均利用手机APP正常开展综治网格员工作。	
8	市委政法委	政法系统干警体检费	18.36	18.36	组织安排政法系统干警体检，增强人文关怀。	
9	市委政法委	2021年唐山市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督导组及政治督察组驻点工作经费	34.126	34.126	为工作组开展指导工作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工作环境和必要条件。	
10	市委政法委	唐山市夏季社会治安整治“雷霆风暴”专项行动工作组驻点工作经费	9.678	9.678	全面整治社会治安领域突出问题，为工作组开展相关工作提供必要条件。	

